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2 司調 0069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本案乃據交通部葉前部長匡時所提「檢調機關偵辦貪瀆案件作法對公務員士氣影響之檢討」，遂立案調查，爰將法務部已於該部全球資訊網之資訊公開項下，建置「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第1項第3款案例分享」專區乙節，函交通部卓參。</p> <p>二、法務部已於該部全球資訊網之資訊公開項下，建置「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第1項第3款案例分享」專區，納入經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「貪瀆案件判決分析研究專案小組」篩選出具參考價值之分析案例10件，甚具參考價值，足堪公家機關及公務員參考利用，函請行政院周知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上開資訊，以減少公務員觸犯圖利罪。</p> <p>三、有關「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第1項第3款案例分享」專區，請法務部轉知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「貪瀆案件判決分析研究專案小組」持續注意各級法院之相關最終判決，篩選出具參考價值之分析案例納入，更新專區資訊。</p> <p>四、工程會應針對經辦工程採購之公務員，以法務部「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第1項第3款案例分享」專區之案件判決分析研究內容，加強辦理經辦公用工程舞弊罪、一般圖利罪之犯罪態樣、構成要件及案例分析等，相關法令及採購實務之訓練。另若知悉各級法院之相關最終判決具參考價值，並加註工程採購之專業意見，提供法務部轉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「貪瀆案件判決分析研究專案小組」篩選分析。</p> <p>五、行政院彙整101至104年各機關公務員觸犯「圖利罪」(判決確定)之情形，並分析公務員守法情形是否逐年進步。彙整資料分析結果，103年圖利罪判決確定之人數為49人，而104年圖利罪判決確定之人數則為33人；另再統計新收貪瀆案件及其偵結起訴件數與人數，上開統計資料分析結果，103年以圖利罪起訴之人數為134人，而104年因圖利罪起訴之人數則為121人。綜觀上開資料，公務員守法情形應有逐年進步之趨勢。</p>	<p>司法及獄政、交通及採購委員會105.03.09第5屆第7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